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THAY PACIFIC AIRWAYS LIMITED**

###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3)

### **須予披露交易**

### **收購香港快運航空有限公司**

### **完成**

茲引述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乃有關公司收購香港快運航空有限公司的 100% 股本權益。公司欣然宣佈，此收購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完成。

本公告乃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而作出。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公司的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 史樂山（主席）、何杲、韓兆傑、盧家培、馬天偉；  
非常務董事： 蔡劍江、朱國樑、劉美璇、宋志勇、施銘倫、施維新、  
肖烽、趙曉航；  
獨立非常務董事： 陳智思、夏理遜、米爾頓及董立均。

承董事局命

**CATHAY PACIFIC AIRWAYS LIMITED**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傅溢鴻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